

华南农业大学 风景园林学 (083400)

学术型研究生培养方案

第一章 学位授予基本要求

第一部分 学科概况和主要学科专业方向

一、学科概况

华南农业大学园林专业设立于1985年,立足广州,面向全国。30多年来,本学科在岭南特色风景园林规划设计、热带园林营造、城市绿地系统规划及地带性园林植物与花卉应用研究等方面打下了深厚的基础。2003年获“园林植物与观赏园艺”硕士学位授权点,2005年成为全国首批“风景园林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2011年经教育部批准将“园林植物与观赏园艺”硕士点调整升级为风景园林一级学科硕士点。目前,本学科现有专任教师60多名,是广东省重点建设的特色专业学科,共有学术型和专业型在校研究生约300多人。

1. 学科优势与特色

本学科在国内外享有良好的声誉,近10年来毕业生一次就业率达95%以上;拥有园林规划设计、城乡规划与景观设计、园林植物与花卉研究等多个实验室,配备有多媒体、计算机教室等专业教学设施,正在建设省级岭南风景园林教学实验平台。学科带头人李敏教授现为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理事、高等学校风景园林学科专业指导委员会中南片区学科组长。其他教师资源和科研成果在国内高校同类专业中也名列前茅。学科设有若干校级科研机构,如热带园林研究中心、花卉研究中心、林业调查规划院和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等,并在广东棕榈园林、广州普邦园林、深圳铁汉生态、东莞岭南园林等上市公司和知名企业设有教学科研基地,产学研工作取得了较大成绩。

2. 人才培养目标

本学科旨在培养具有扎实专业基础、优良思想品德、良好实践技能、较强创新意识、能适应行业发展需求的高水平专业人才。学术型研究生须掌握风景园林规划设计与科学研究的基本理论和专业技能,熟悉学科发展动态;专业型硕士生以培养高水平应用型人才为目标,力求达到“深基础、宽口径、重实践、高素质”,培养未来的行业骨干人才。

3. 学科方向简介

按照国家教指委办学规范和学校学科建设规划,本学科在研究生教育层次已形成6个较为稳定的研究领域(方向),即:①风景园林规划与设计,②历史理论与遗产保护,③园林植物及花卉应用,④地景规划与生态修复,⑤城乡绿化与园林技术,⑥热带园林与城市设计。其中,风景园林规划与设计领域主要关注岭南园林文化传承发展、现代城市住区景观与生态设计、城市公园与森林公园规划设计、风景名胜区规划设计理论与实践研究,在华南地区居领先水平。历史理论与遗产保护领域重点关注中国传统园林艺术理论、岭南园林营造及其相关地域的园林营造历史理论研究和遗产保护实践。园林植物及花卉应用领域已形成若干优势研究方向,包括华南园林绿化树种培育理论、园林植物培育技术与标准、园林植物资源评价与利用、珍稀花卉培育与观赏植物保育等。地景规划与生态修复领域重点关注城市绿地系统规划、景观生态修复与生物多样性保护、城市绿化树木栽培生理与生态学基础研究等。城乡绿化与园林技术领域主要开展城乡绿化建设与管理、城市树木群落培育技术、城乡绿化树种抗逆生理、园林绿化工程应用技术等领域的科学研究。热带园林与城市设计领域是结合华南地区、广东省和本校条件创新的特色研究方向,重点拓展地带园林学、城乡规划学与地方建筑学的交叉融贯研究,探索华南地区理想人居环境的构建理论方法与实践技术。此外,本学科还与校内其它学科协作,关注环境艺术设计、风景资源与旅游管理、城市林业可持续经营、生态旅游规划、风景旅游区建设与管理等相关研究领域。

4. 国内外影响

本学科结合教学积极开展科研实践,是国家标准《城市绿地规划规范》的第一参编单位和全国建筑高校教材《城市绿地系统规划》编著单位,出版了《园林古韵》、《华夏园林意匠》、《深圳园林植物配置与造景特色》、《闽南传统园林营造史研究》等专著。学科的办学水平、科研实力和社会服务能力稳步提升,综合实力处于华南地区同类学科领先水平。近10年来,本学科教师共承担科研课题近200项,获得研究经费约2300万元;出版专著及教材48部,发表论文近500篇,获得了近20项科技成果奖励。其中,产学研合作项目“棕榈科植物的引种、评价与应用技术研究”2010年获广东省科技进步一等奖;“湛江市渔港公园设计”2012年获广东省首届岭南特色规划与建筑设计评优园林设计银奖;“广东龙川佗城历史街区景观保护与修复”2012年获广东省首届岭南特色规划与建筑设计评优历史街区银奖;主持编制的《广州市森林公园建设标准》于2012年颁布实施;2014年“木兰科新优园林树种产业化及推广应用关键配套集成技术研究”获湛江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在国际合作科研方面,学科负责人李敏教授主持的“澳门园林建设与绿地系统规划研究”项目,2012年荣获第三届澳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一等奖。在教学方面,近5年来,本学科学生每年参加“园冶杯风景园林国际竞赛”并获得一、二、三等奖等数十项。2012-2015年间,本学科学生共有9篇论文被评为“全国风景园林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优秀学位论文”,3名指导教师被评为“全国风景园林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先进工作者”。

二、学科专业方向

风景园林学研究的主要专业方向有:

1. 风景园林历史与理论;
2. 园林与景观设计;
3. 地景规划与生态修复;
4. 风景园林遗产保护;
5. 风景园林植物应用;
6. 风景园林技术科学。

第二部分 硕士学位授予标准

一、获得本专业学位应具备的基本素质

1. 学术道德

应当具有高尚的学术精神和严谨的治学态度;在学习研究过程和学术研究成果中,杜绝任何捏造数据、篡改数据、剽窃他人成果等学术不端行为。

2. 专业素养

应当尊重科学、敬畏自然、关爱环境,具有探究风景园林相关问题的热情和兴趣,具备扎实的风景园林理论体系和娴熟的风景园林实践能力,良好的团队协作和多专业协同精神以及积极的创新意识。增强创新创业能力。

3. 职业精神

应当具有正确的职业价值观,良好的思想道德和社会公德;具有良好的职业操守,坚持以人为本,科学发展的理念;具备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和职业使命感。

二、获得本专业学位应掌握的基本知识

1. 基础理论

(1)具有哲学、社会学、美术学、设计学、心理学、历史学、经济学、文学、管理学等人文社会科学领域相关的基本知识。

(2)具有风景园林学、生态学、林学、地理学、环境科学、土木工程学、建筑学、城乡规划学等自然科学领域相关的基本知识。

2. 专业知识

(1)掌握园林与景观设计、地景规划与生态修复、风景园林遗产保护、风景园林植物应用、风景园林工程与技术、风景园林经营与管理等的基本理论和方法。

(2)了解中外风景园林历史发展过程和特征,了解中外风景园林理论与实践的前沿和发展动态。

(3)熟悉我国风景园林行业及相关领域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规范。

三、获得本专业学位应接受的实践训练

应接受的实践训练包括课程设计训练、专业实习实践等形式

(1) 课程设计训练

围绕某一风景园林研究课题或实践项目,在专业教师指导下,组建综合设计团队,开展设计或研究工作,熟悉风景园林规划设计或项目研究过程。

(2) 专业实习实践

结合风景园林专业实践的必修环节,在学校及相关行业单位参与项目或课题的实际研究工作,通过实践掌握相关的工作技术与方法,熟悉主要的实际工作程序。

研究生必须认真参与培养单位组织的各类教学、科研和社会实践活动,全面提升理论知识应用能力与实践操作技能。专业实习实践累积学时原则上不得少于12个月,有必要时可按实践需要选聘校外导师协助指导。

四、获本专业学位应具备的基本能力

1. 基本能力

研究生应具有从书籍、期刊、报告、档案和网络等文献资料、媒体信息,以及实地调研、实验测试等各种途径中有效获取专业知识和学术信息的能力,全面和及时地掌握风景园林相关行业的发展动态和社会需求。

研究生应当掌握一门外语,能够查询、阅读和理解相关的外语文献和信息。

研究生应当具有团队合作的意识,具有一定的组织、联络和沟通等能力。

2. 专业能力

(1) 具备风景园林规划设计工作能力

了解风景园林规划设计的基本原理与技术规范标准;掌握开展不同空间尺度景观评估和规划、场地规划、细部设计的方法,具备综合运用风景园林设计要素,进行空间营造的能力。

(2) 进行风景园林植物应用实践能力

了解园林植物的观赏价值、生态习性等,掌握园林植物引种驯化、新品种选育及园林植物产业化技术,具备园林植物栽培养护、园林植物景观规划与设计、园林植物生态与多样性保护及其他园林植物应用能力。

(3) 从事风景园林工程实践工作能力

了解风景园林工程材料特性与施工工艺,掌握风景园林工程实施的技术方法、程序和要求,初步具备风景园林工程组

织管理能力。

(4)开展风景园林遗产保护工作能力

了解风景资源和遗产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基本具备开展风景资源勘察、风景价值识别与评估、保护和修复以及开展风景资源预警等工作的研究能力。

3.综合能力

(1)调研能力

应当具备深入风景园林研究场地或项目实践现场收集基础资料，并对其规律进行研究的能力，还应当具备基本的实验能力。

(2)融贯能力

掌握研究风景园林影响因素的产生过程和开展风景园林项目评估的能力，具备关注所在领域中尚未解决或存在争议的问题，以及风景园林实践中出现的新问题，综合运用风景园林基本理论和相关实践知识分析或解决上述问题的能力。

(3)表达能力

应掌握必要的测量和遥感技术，能够准确识别和测绘平面图；掌握风景园林表现技法，具备使用风景园林相夹绘图软件，熟练绘制风景园林规划设计图纸的能力。

应具备有效开展研究结论或项目实践成果汇报交流表达的基本方法和技能。

五.学位论文基本要求

1.选题要求

学位论文选题应主要来源于风景园林学科研究领域中的前沿课题、热点问题和创新项目，具有明确的风景区园林理论与实践研究意义及较强的社会应用价值。选题应具有一定的技术难度和工作量，能够实现对研究生综合运用理论、方法和技术解决风景园林实际问题的能力考察。论文选题由导师与研究生共同商定，选题时要充分考虑完成的可行性。

2.学位论文形式和规范要求

(1)学位论文形式

风景园林学研究生的硕士学位论文，可采用项目研究报告(含课题实验报告)、规划设计实践为主要内容，以论文形式表现。

研究报告类学位论文系针对风景园林学科领域中某一实际问题的开展的理论、方法和过程研究，是对实际问题中有关因素开展调研、评估、策划、管控的研究成果及其应用。具体内容可包括理论探索、方法研究、案例分析、实验总结等。

项目实践类学位论文系针对风景园林学科领域中某一实际问题的应用性研究，是对实际问题开展设计理念、技术原理、设计方法和可行性认证和创意性研究成果表达。具体内容可包括规划设计、产品开发、管理方案等。

(2)学位论文规范要求

学位论文应当包括以下部分：独立完成与诚信声明，中英文题目、中英文摘要和关键词，选题的依据与意义，论文主要内容，参考文献，必要的附录，致谢。

学位论文必须按照《科学技术报告、学位论文和学术论文的编写格式》(GB/T 7713-1987)、《文后参考文献著录规则》(GB/T 7714-2005)、风景园林学科领域相关行业标准、规范等撰写。

3.学位论文质量要求

(1)选题明确，具有实用性和针对性。

(2)设计理念或研究思路清晰，技术路线可行。

(3)资料和数据真实、可靠。

(4)研究结论或项目实践成果可操作性强，对解决实际问题具有指导和借鉴意义。

(5)表述规范，结构完整。

第二章 培养方案

学院	林学与风景园林学院	培养类别	硕士	
一级学科名称	风景园林学	学科代码	0834	
覆盖二级学科及代码				
学制	学制：硕士生3年		培养方式	全日制
	最长学习年限：硕士生5年			
学分	课程学分要求：硕士生26学分			
	培养环节学分：硕士生3学分			

华南农业大学学术型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课程设置							
课程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中文名称	学分	开课学期	硕士	博士	备注
公共必修课	1902100000000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2.0	秋	必修		
	19021000000002 19021000000003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自然辩证法概论	1.0	春	必修		二选一
	15021000000001	硕士生英语	3.0	春/秋	必修		
专业必修课 硕士生(6)学分	12021083400001	风景园林历史与理论	3.0	秋	必修		
	12021083400002	风景园林规划与设计	3.0	秋	必修		
专业选修课及跨专业选修课 硕士生(14)学分	见附录						
二、培养环节及时间安排							
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要求	培养环节安排时间		学分	备注		
		硕士生	博士生				
1. 制定培养计划	按照因材施教原则，导师与研究生商议制定。	第1学期		0	第1学期第1-2周		
2. 开题报告	论文选题应具备理论性、实践性和创新性。	第3学期		0			
3. 中期考核	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学分和开题报告，熟悉课题研究背景和进展知识，课题研究结果展示清晰、真实、具体，下一步要开展的研究内容明确可行。	第3学期		0			
4. 文献阅读	研究生在进行开题论证前至少应阅读80-100篇相关的研究文献，其中外文文献不少于40%；至少应撰写4-5篇读书报告，每篇读书报告不少于2000字。	第3-4学期		1			
5. 硕士生学术交流	参加学术活动10次以上或在学院范围内做学术报告1次。	第2-4学期		1			
6. 博士生学术交流	略						
7. 实践活动	在导师指导下进行助研、助教、助管或科技下乡等实践活动。	第3-5学期		1			
8. 同等学力或跨学科考生补修本学科主干课程	以同等学力和跨一级学科录取的博士(硕士)研究生，至少应补修该专业本科主干课程3门。补修课不计学分。						
三、培养环节具体标准及考核要求							
<p>(一) 开题报告 风景园林学研究生在完成读书报告的基础上，最迟应于第4学期进行论文选题和开题论证。论文选题要求具备理论性、实践性和创新性。开题报告要按照学校有关规定，主要介绍课题研究的技术路线、实施方案、预期成果和计划安排等。</p> <p>(二) 中期考核 风景园林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于第三学期完成中期考核，需完成开题报告，熟悉课题研究背景和进展知识，课题研究结果展示清晰、真实、具体，下一步要开展的研究内容明确可行，具有一定的科研素质和初步具备独立从事科学研究的能力。中期考核按学校有关规定的要求，撰写研究生中期考核个人总结，向考核小组汇报入学以来的课题进展、取得成果及存在问题。</p> <p>(三) 文献阅读 研究生在进行开题论证前至少应阅读80-100篇相关的研究文献，其中外文文献不少于40%；至少应撰写4-5篇读书报告，每篇读书报告不少于2000字。读书报告经导师审核签字后，交所在学院备案。</p> <p>(四) 硕士生学术交流 在学期间应参加学校或社会上相关专业的各类学术活动10次以上或在学院范围内做学术报告1次；上述活动登记表、学术报告文稿，经导师审核签字后，交所在学院备案。</p> <p>(五) 博士生学术交流 (略)</p> <p>(六) 实践活动 研究生应在导师指导下参加助研、助教、助管或科技下乡等实践活动，由导师根据实践活动效果评定成绩，交所在学院备案。</p>							

四、研究生科研成果要求：

在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讨论建议授予学位前，研究生除完成学位论文之外，还必须有以“华南农业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的下列科研成果条件中至少 1 项：①在正式科技期刊或专业学术会议上公开发表 1 篇学术论文，作者署名排序在前 3 名；② 在正式出版的 1 部专业学术、科技著作中作为参编人或撰稿人，作者署名排序在前 10 名；③ 获得省部级以上专业机构(学会、协会、专业奖组委会、国际组织等)主办的规划设计类竞赛 1 个奖项，作者署名排序在前 3 名。

五、毕业与学位授予

完成学校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学分及培养环节要求、并完成学位（毕业）论文的研究生，可申请学位（毕业）论文答辩。答辩通过者准予毕业；达到学位授予标准的方可授予学位；最终未通过答辩者作结业处理；未达到课程学分及培养环节要求的作肄业处理。

附录：选修课程信息

课程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中文名称	学分	学期	硕士	备注
业选修课及专业选修课	12022083400001	文献综述与专题讨论	2.0	秋	选修	仅列出了本学科拟开出的选修课；在导师指导下可在全校范围内选修；具体课程信息详见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
	12022083400002	风景园林生态学	2.0	秋	选修	
	12022083400003	园林植物应用	2.0	秋	选修	
	12022083400004	园林种植设计	2.0	秋	选修	
	12022083400005	风景园林工程与技术	2.0	春	选修	
	12022083400006	园林设计实务	2.0	春	选修	
	12022083400007	风景园林遗产保护	2.0	春	选修	
	12022083400008	园林美学与园林艺术	2.0	春	选修	
	12022083400009	高级观赏植物栽培学	2.0	春	选修	
	12022083400010	观赏园艺研究进展	2.0	春	选修	
	12022083400011	花卉与现代园林	2.0	春	选修	
	12022083400013	风景资源与旅游规划	2.0	春	选修	
	12022083400014	城市设计与环境艺术	2.0	春	选修	
	12022083400015	城市绿地系统规划	2.0	春	选修	
	12022083400016	风景园林建筑设计	2.0	春	选修	